

证券代码：300535

证券简称：达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5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按照上述通知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将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变更前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规定，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

租赁负债，主要变化包括：

（1）新租赁准则下，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披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

2、公司本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方法

对于过渡期政策的采用，新租赁准则允许采用两种方法：

方法 1：是允许企业采用追溯调整；

方法 2：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同时，方法 2 提供了多项简化处理安排。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结合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过渡期政策，公司在执行新租赁准则时选择简化处理，无需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无需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新租赁准则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实际

情况及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按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调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